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嘉義縣衛生局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

承辦人：技士 簡吟如
電話：05-3620600#228

傳真：05-3620601

電子信箱：hb0734@cysbh.gov.tw

60045

嘉義市仁愛路347號5樓之8

受文者：嘉義縣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30日

發文字號：嘉衛食藥字第113001480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文	承辦人	理事長	批
113.5.08			295
		簡吟如	295

主旨：有關台灣大塚製藥股份有限公司主動回收藥品「大塚安立復錠5毫克(衛署藥輸字第024046號)」(批號3G01)及「大塚安立復錠30毫克衛署藥輸字第024050號(批號2D01、3A01)」一案，請依說明段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3年4月26日FDA藥字第1131404758號函辦理。
- 二、案係台灣大塚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表示因旨揭批號藥品於檢驗時發現含有雜質，故啟動回收。
- 三、經核，本案藥物回收分級屬第二級，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請轉知所屬配合下架回收。
- 四、副本抄發各鄉鎮市衛生所，倘有發現轄內機構業者陳列販售旨揭藥品，應配合旨揭公司下架回收作業相關事宜。

正本：嘉義縣藥師公會、嘉義縣藥劑生公會、嘉義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嘉義縣醫師公會

副本：嘉義縣各鄉鎮市衛生所

局長趙紋華